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4-089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小军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4 年第 2 次会议对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小军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获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3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小军先生，53岁，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广东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李小军先生（“李先生”）于1995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市黄埔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黄埔区财政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黄埔区委组织部副部长，黄埔区文冲街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名为：广州岭南商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长等职务。李先生自2024年12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李先生在企业管理、纪检监察、财税管理、资源整合和改革创新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截至目前，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